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PPP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体育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石强**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0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背景：结合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及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6号)等相关政治、经济政策，乌鲁木齐市作为我国西部地区的核心功能城市，不仅是我国西部地区的核心城市，更是我国向西开放的窗口，承载着中亚地区重要的交通、文化、商贸功能，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重要的战略地位。此外，基于相关的体育发展政策可以看出，稳固全民健身事业，大力发展体育产业，是当前的重要工作。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乌鲁木齐市目前的体育场馆建设已严重滞后，为满足乌鲁木齐市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体育赛事、强身健体、提升个人文化修养的需求，促进体育产业发展、拉动内需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动力，奥体中心的建设已日益紧迫。**  
**立项依据：1.2016年6月13日，《2016年乌鲁木齐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事业项目推进会议》确立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为我市“十三五”期间的重点项目；**  
**2.2016年11月10日《2016年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纪要》确立本项目采用PPP模式进行项目的融资、建设、运营等全过程管理。以“建设-运营-移交”（BOT）方式融资建设；**  
**3.乌发改函（2016）550号《关于对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  
**4.乌发改函（2016）621号《关于对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5.乌发改函（2017）220号《关于对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项目2024年的主要实施内容：根据合同约定，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总投资37.39亿元，乌鲁木齐市体育局与社会资本签订PPP合同，由社会资本组建项目公司进行投资建设，乌鲁木齐市财政需向项目公司支付设施可用性付费及运营补贴，严格把关、规范项目运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保障体育馆、运动员宾馆及其他场馆正常运营。**  
**2024年实际完成情况：2024年奥体中心举办或承办体育赛事28次，举办各类企事业群体性活动7次，提供体育项目场地种类达10种，为保障场馆正常运行建筑维修维护率及设备运行维修维护率均为100%，全年体育场馆和区域内场地、设施开放达359天，每周体育场馆、配套设施、户外场地开放时间为91小时，4-11月室外场地免费开放累计天数达204天，每周低收费开放累计时间126小时，通过开展一系列运营举措，全民参与健身的积极性显著提高，达到预期效果，项目实施机构满意度达88.67%，社会公众满意度达98.33%。**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财科教（2024）2号文件批准，项目系2024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4800万元。年初财政预算金额4800万元;全年财政拨款4800万元。**  
**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根据合同约定，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总投资37.39亿元，乌鲁木齐市体育局与社会资本签订PPP合同，由社会资本组建项目公司进行投资建设，2024年度乌鲁木齐市财政需向项目公司支付设施可用性付费及运营补贴。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当年需支付32623.05万元，主要包括：1.设施可用性付费：31456.13万元；2.运营补贴：1166.92万元。实际拨付的4800万元已全部用于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通过乌鲁木齐奥体中心的建设、运营，为一系列赛事活动的举办、承办提供了优质的场地与服务，各类赛事活动的落地实施,满足乌鲁木齐市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体育赛事、强身健体、提升个人文化修养的需求，促进体育产业发展、拉动内需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本项目阶段性目标为：严格把关、规范项目运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保障体育馆、运动员宾馆及其他场馆正常运营。为达到高水平开放标准，奥体中心加强各场馆设施设备日常维护，同时，奥体中心围绕“提升全面开放与服务品质”的目标任务，着力完善场馆运营工作，努力提升顾客的满意度与运营管理水平，为乌鲁木齐市市民提供高质量体育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首先，本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满足乌鲁木齐市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体育赛事、强身健体、提升个人文化修养的需求，促进体育产业发展、拉动内需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绩效实施指标范围涵盖项目运行各类活动，绩效要求包括：前期准备工作、过程组织工作、分析评价工作及综合评价结论工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完整、评价过程合理。**  
**其次，本项目绩效评价的计划和执行工作能够全过程体现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完成度。主要包括：领导重视、职责明确、制度建设等方面工作。项目评价从投入(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过程(业务管理方面:管理制度、制度执行、规范管理；财务管理方面:管理制度、资金分配办法、分配结果、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产出(任务完成率、补助标准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效果（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价。④综合评价结论。项目实施后: 项目资金全额使用后，保障该项目顺利实施。**  
**最后，为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本项目绩效评价数据以实际建设投资及运营实际为来源，以建设及运营过程中经专业第三方审核或记录、运营系统数据为采集依据。**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乌鲁木齐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的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  
**（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乌鲁木齐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乌鲁木齐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的建设与运营，旨在满足乌鲁木齐市民日益增长的体育赛事观赏、健身活动参与以及个人文化素养提升的需求。该项目对于推动体育产业的发展、拉动内需以及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具有重要作用。通过精心维护奥体中心内的各场馆设施设备，并结合运营方的高标准管理，该项目致力于达到高水平的开放标准，为乌鲁木齐市民提供高质量的体育服务。在2024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分阶段持续进行，贯穿全年。奥体中心紧紧围绕“提升全面开放与服务品质”的目标任务，着力完善场馆运营工作，提高顾客满意度。这不仅为全市的旅游、交通、餐饮、住宿、购物等行业带来综合收入，还有效促进了米东区、水磨沟区等区域的经济发展。为全疆人民带来了新一轮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然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需继续提升设施设备的维护质量和服务水平，强化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力度。同时，需要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充分发挥能动性和创造性，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举办或承办体育赛事场次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举办群体性活动场次**  
**体育项目场地种类数量**  
**产出 产出质量 建筑维修维护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设备运行维修维护率**  
**产出时效 全年体育场馆和区域内场地、设施开放天数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每周体育场馆、配套设施、户外场地开放时间**  
**每年室外场地免费开放累计天数**  
**每周低收费开放累计时间**  
**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参与健身的积极性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机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社会公众满意度**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乌鲁木齐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3）《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4）《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5）《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绩效管理操作指引》（财金【2020】13号）**  
**（6）《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实施方案》**  
**（7）《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合同》**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4年乌鲁木齐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9.67分，绩效评级为“优” 。**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100%**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举办或承办体育赛事场次 5 5 100%**  
**举办群体性活动场次 5 5 100%**  
**体育项目场地种类数量 5 5 100%**  
**产出质量 建筑维修维护率 3 3 100%**  
**设备运行维修维护率 2 2 100%**  
**产出时效**  
**全年体育场馆和区域内场地、设施开放天数 3 3 100%**  
**每周体育场馆、配套设施、户外场地开放时间 2 2 100%**  
**每年室外场地免费开放累计天数 3 3 100%**  
**每周低收费开放累计时间 2 2 100%**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 5 5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参与健身的积极性 15 15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机构满意度 5 4.67 93.33%**  
**社会公众满意度 5 5 100%**  
**（二）主要绩效**  
**本项目资金市财政及时拨付，在本次评价周期内，我单位严格遵循既定的工作计划，有序地完成了所有既定目标的工作任务。项目运行遵循规范，顺利实施，确保了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体育馆、运动员宾馆以及其他相关场馆的全年正常运营。在这一年度中，奥体中心接待的总人数超过了70万人，成功承办了2024-2025赛季的CBA联赛，赛事场次达到了6场，这不仅满足了既定目标，还超额完成了指标。此外，还承接了各类企事业组织的赛事活动，累计达到了7次，同样超额完成了既定的指标。在2024年，除了春节假期期间个别场馆闭馆4天，以及游泳馆因承接游泳比赛而闭馆2天之外，奥体中心实现了全年不间断地面向市民开放，累计开放天数达到了359天，这一成绩也超出了既定的指标。每周体育场馆、配套设施以及户外场地的开放时间达到了91小时，同样超额完成了既定的指标。在2024年，奥体中心室外场地累计面向市民免费开放了204天，这一数字也超出了既定的指标。在2024年，奥体中心围绕“提升全面开放与服务品质”的目标任务，着力完善场馆运营工作，努力提升顾客的满意度。我们的努力不仅为全市的旅游、交通、餐饮、住宿、购物等行业带来了综合收入，而且有效促进了米东区、水磨沟区等区域的经济发展。此外，我们还为全疆人民带来了新一轮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为社会的和谐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6号）、《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关于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4〕76号）、《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财金〔2014〕113号）、《关于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2014〕2724号）、《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财库〔2014〕215号）、《PPP项目合同》指南（试行）》（财金〔2014〕156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发改委、人民银行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4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5〕46号），2015年12月28日，《PPP物有所值评价指引（试行）》（财金〔2015〕167号）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体育局加强地方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地方体育活动的开展、活跃地方体育事业，同时促进经济社会的全面和谐发展的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立项文件包括2016年6月13日《2016年乌鲁木齐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事业项目推进会议》确立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为我市“十三五”期间的重点项目、2016年11月10日《2016年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纪要》确立本项目采用PPP模式进行项目的融资、建设、运营等全过程管理。以“建设-运营-移交”（BOT）方式融资建设、乌发改函（2016）550号《关于对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乌发改函（2016）621号《关于对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乌发改函（2017）220号《关于对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等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12项绩效指标内容，可通过数量指标(3项)、质量指标(2项)、时效指标(4项)、效益指标(1项)和满意度指标(2项)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奥体中心项目日常运营过程中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在项目合作期间，政府每年付费按照下列公式进行实际测算：**  
**年付费= A×i（1+ i）n/[(1+i) n -1]＋[AN\*（1+i）－RN]**  
**其中：**  
**A——指最终经市政府相关部门确认的审定结算总成本**  
**i——社会资本竞标时报出的合理利润率；**  
**n——指运营期限25年；**  
**AN——指社会资本竞标时报出的运营成本；**  
**RN——指社会资本竞标时报出的保底收入；**  
**注：当[AN\*（1+i）－RN]≤0时，政府停止对项目公司的运营补贴。**  
**数值代入：（2024年）**  
**A取值：373957.83万元（因决算值未出，暂按总投资计算）**  
**i取值：6.78%（社会资本方中标利率）**  
**n取值：运营期限25 年**  
**AN取值：4026.78万元（运营成本中标值）**  
**RN取值：3132.88万元（保底收入中标值）**  
**2024年付费=A×i(1+i)n/[(1+i)n-1]+[An\*(1+i)-Rn]**  
**=[373957.83\*6.78%\*(1+6.78%)^25]/[(1+6.78%)^25-1]+[4026.78\*(1+6.78%)-3132.88]**  
**=31456.13+1166.92=32623.05**  
**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资金通过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资金分配严格按照《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合同》、《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实施方案》执行，设施可用性付费按照每年等额本息支付，在项目运作后，可以完全覆盖建设成本；运营补贴能够保障项目合作期限内，在保证项目公司收回运营成本并获得合理回报的目标。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本项目资金由财政拨付，在2024年6月14日到位。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资金到位后，在2024年6月20日全部支付项目建设融资贷款利息。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的资金使用严格遵循了体育局内部的内控管理制度，同时也符合项目公司自身的管理制度。此外，资金的使用还严格遵守了《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合同》以及《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PPP项目实施方案》中所规定的各项条款。在资金拨付方面，我们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内部审批程序，确保每一笔资金的拨付都经过了必要的报批手续。这些程序和手续确保了资金的使用完全符合项目预算的批复或合同中规定的用途，从而确保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透明度。我们坚决杜绝了资金截留、挤占、挪用以及虚列支出等不当行为，确保了资金的合理分配和有效利用。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3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本项目已制定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如《乌鲁木齐中城丝路体育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乌鲁木齐中城丝路体育管理有限公司设备设施管理制度》、《乌鲁木齐城中城丝路体育管理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和低值易耗品管理制度》、《乌鲁木齐中城丝路体育管理有限公司消防设施管理制度》《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日常开放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制度规范；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的详细核查情况，可以确认乌鲁木齐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项目在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循了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定。项目在进行调整以及支出调整时，所有的手续都得到了妥善的处理和完备的记录，确保了流程的合法性与透明度。此外，项目的整体管理表现出了合理性和有序性，这体现在项目执行的每一个环节中。项目完成后，相关工作人员及时地将会计凭证以及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相关资料进行了仔细的分类和归档，这不仅保证了资料的完整性和可追溯性，也体现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这一系列的管理措施和执行标准，为项目的顺利进行和最终的成功完成提供了坚实的保障。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全年举办或承办体育赛事场次”的目标值是≥4次，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28次，因奥体中心承接2023-2024赛季、2024-2025赛季CBA联赛，赛事场次28场，超额完成指标，实际完成率为7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数量指标“全年举办群体性活动场次”的目标值是≥6次，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7次，奥体中心承接各类企事业赛事活动，如5月2日-4日，冠军之路舞蹈大赛、10月12日，WSE田径公开赛（乌鲁木齐站）、10月16日，关爱自闭症儿童公益活动、11月23日，康师傅新疆分公司团建活动等，累计7次，超额完成指标，实际完成率为116.67%，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数量指标“体育项目场地种类数量”的目标值是≥10种，2024年度我单位体育项目场地种类数量为10种，包括篮球场、网球场、羽毛球场、足球场、游泳馆、乒乓球、田径馆等，实际完成率为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综上，数量指标得分为15分。**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建筑维修维护率” 的目标值是≥95%，2024年实际维护率达100%，为保障场馆正常运营，针对建筑安全隐患，及时维修维保，维护率100%，超额完成指标。质量达标率得分为3分。**  
**质量指标“设备运行维修维护率”的目标值是≥95%，2024年实际维护率达100%，为保障场馆正常运营，定期对奥体中心场馆各类设施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及时维修维保，排除安全隐患，维护率100%，超额完成指标。质量达标率得分为2分。**  
**综上，质量指标得分为5分。**  
**3.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全年体育场馆和区域内场地、设施开放天数”的目标值是≥330天，2024年奥体中心实际开放天数359天，除春节假期个别场馆闭馆4天，游泳馆承接游泳比赛闭馆2天外，实现不间断面向市民开放，全年累计359天，超额完成指标，实际完成率为108.79%，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3分。**  
**时效指标“每周体育场馆、配套设施、户外场地开放时间”的目标值是≥50小时，2024年实际每周开放91小时，奥体中心每日开放时间为10：00-23:00，每日开放13小时，每周开放7天，开放时间91小时，超额完成指标，实际完成率：182%，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2分。**  
**时效指标“每年室外场地免费开放累计天数”的目标值是≥90天，2024年实际免费开放204天，奥体中心室外场地每年4-10月不间断面向市民开放，2024年累计免费开放204天，超额完成指标，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3分。**  
**时效指标“每周低收费开放累计时间”的目标值是≥70小时，2024年实际每周低收费开放时间为126小时，室内场馆每天低收费开放时间为10:00-15:00，每日5小时，每周开放时间为35小时，室外场地每天低收费开放时间为10:00-23:00，每日13小时，每周开放时间为91小时。每周累计低收费开放时间为126小时，超额完成指标，实际完成率：18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2分。**  
**综上，时效指标得分为10分。**  
**4.产出成本**  
**项目产出成本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5分，实际得分5分。**  
**项目预算控制率：本项目2024年建设融资贷款利息12635.69万元，财政资金4800万元全部用于归还融资贷款利息，剩余资金由项目公司股东垫资，无超支情况，项目资金全部完成，预算控制率100%，得分为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全民参与健身的积极性”，指标值：显著提高，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执行旨在促进体育文化的传承与发展，全面推动人的素质提升；通过组织广泛的全民健身活动，提供多样化、高质量的活动选择；推动体育社会组织的改革进程，以增强全民健身的内在动力；系统规划和建设全民健身的基础设施，确保公众能够方便快捷地参与体育锻炼；发挥全民健身的多功能性，构建一个服务于整体发展、相互促进的格局；拓展国际间的大众体育交流，引导全民健身走向开放与进步；重点强化全民健身的关键领域，致力于实现基本公共体育服务的均等化，以及对重点人群和项目发展的关注，从而发挥关键作用。该项目致力于满足广大民众对于体育赛事、身体健康和文化素养提升的不断增长的需求。它与人民群众的健康和幸福息息相关，是衡量国家综合国力和社会文明进步的关键指标，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核心组成部分。该项目进一步发挥体育的综合功能和社会效益，有助于丰富社会体育文化生活，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

**项目实施机构满意度：评价指标“项目实施机构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88.67%，完成率为93.33%。通过设置实施机构满意度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问题总数为10个，有效调查问卷1份。根据问题汇总得分得到实施机构满意度为88.67分，实际完成率93.33%。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4.67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8.33%，完成率为103.51%。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13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1320份。其中，统计“满意度”的平均值为98.33%。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9.67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2024年度，奥体中心依据既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严格执行相关计划，致力于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品质。本年度，奥体中心成功接待访客人数超过70万人。在体育赛事承办数量、群体性活动组织规模、体育场馆及配套设施每周开放时长、户外场地使用时间、室外场地累计免费开放时长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等多个关键绩效指标上，均实现了超越既定目标的成果。这些成绩不仅满足了乌鲁木齐市居民对于体育赛事、健身活动及个人文化修养提升的需求，而且对推动体育产业的发展、促进内需增长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有关建议**

**在项目执行的全过程中，我们坚持严格的质量控制和规范操作，以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同时，我们加强了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和管理，以提高管理效率和效果。我们致力于建立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以确保资金的合理分配和高效利用。此外，我们不断提升奥体中心的设施设备维护质量和服务水平，以实现年度既定目标。我们确保各体育场馆的正常运营，为乌鲁木齐市民提供高标准的体育服务，以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然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需继续提升设施设备的维护质量和服务水平，强化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力度，进一步提高实施机构与客户满意度水平。同时，需要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充分发挥能动性和创造性，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绩效目标是项目实施全周期中的核心，它不仅贯穿了项目的每一个阶段，而且为项目的发展方向提供了明确的指导。绩效指标作为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对于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包括考核、监督以及引导。在未来年度的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我单位计划将结合项目实施的具体内容和特点，明确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以及绩效指标。通过这样的方式，我们旨在构建一个全面的计划目标管理机制，确保项目有明确的目标、工作有详细的计划、绩效结果可以量化，并且考核过程有充分的依据。这样的管理机制将极大地提高我们对项目执行效果的考核效率，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和成功完成。**